

涉外法治建设背景下对外语人才培养的创新研究

黎慧婷

(广西财经学院,广西南宁 530007)

[摘要]在中国从规则跟随者转向制定者的背景下,涉外法治能力成为国家核心竞争力,但当前外语人才培养与涉外法治需求存在错配,如课程体系法律内容不足、实践能力欠缺等。本文提出通过重构“基础层—核心层—拓展层”课程体系、革新“语言—法律—思维”教学模式、搭建校企合作及国际联合培养实践平台、建设“双师型”及跨学科师资队伍等路径,提升外语人才的跨文化法律服务能力,并建议将涉外法律外语纳入法律职业资格考试,鼓励共建“一带一路”法律语言研究中心。

[关键词]涉外法治;外语人才;复合型培养;跨文化法律能力

[中图分类号] G642.0; D996.9; H319.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2096-711X(2026)11-0011-03

doi: 10.3969/j.issn.2096-711X.2026.11.004

[本刊网址] <http://www.hbxb.net>

一、研究背景

当前,中国正经历从规则跟随者向规则制定者的角色转型,涉外法治能力已成为国家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2020年中共中央印发的《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明确提出加强涉外法治工作战略布局,将培养通晓国际法律规则、善于处理涉外法律事务的复合型人才上升为国家战略。这一顶层设计直指国际秩序变革期的深层挑战。据商务部统计,2018—2022年我国企业遭遇的海外贸易救济调查案件年均达120起,涉案金额超500亿美元,其中70%的败诉案例源于对国际法律文本的误读或应诉策略失当。法律外交的博弈本质,已从单纯的外交辞令竞争转向规则解释权与话语权的争夺,这对从业者的国际法素养、外语表达能力及跨文化谈判技巧提出了三维复合要求。

然而,传统外语人才培养模式与涉外法治需求之间存在结构性错配。国内高校外语专业课程体系中,法律相关课程平均仅占8.3%,且多为《法律英语》等基础性通识课,缺乏国际商事仲裁、WTO争端解决机制等实务模块。教育部2022年《外语类专业教学质量国家标准》修订调研显示,仅12%的高校与涉外律所、国际组织建立联合培养机制,导致毕业生在处理跨境并购法律文件、参与国际投资条约谈判等场景时,普遍存在语言通而不专、法律懂而不精的困境。这种供需矛盾在“一带一路”倡议深化背景下愈发凸显。因此,重构外语人才培养生态已成为服务国家涉外法治战略的紧迫命题。

二、涉外法治建设与外语人才需求的耦合分析

(一)涉外法治的核心领域与能力要求

在全球治理体系加速变革的背景下,涉外法治已从单一法律适用问题升级为涉及国家主权、经济安全与国际秩序的战略议题。首先,其核心领域聚焦于国际法实务能力的构建,涵盖WTO争端解决、跨境投资仲裁、国际海洋法争端解决等对抗性场景。其次,涉外法律文书写作与谈判能力则是连接实体权利与程序救济的关键纽带。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统计显示,跨国并购合同中因法律术语歧义引发的纠纷占比达39%,例如某中企收购德国半导体企业时,合同中“技术许可范围”的英文表述差异导致后续诉讼,直接损失超1.5亿欧元。这要求文书写作必须兼具法律严谨性与语言精确性。最后,跨文化法律思维与伦理判断则是涉外法治的软实力支撑。伊斯兰法系国家在仲裁中援引《古兰经》教法、

普通法系法官对诚实信用原则的自由裁量,均要求从业者突破单一法系认知框架。2022年某中企在沙特承建新能源项目时,因未遵循当地的宗教规范,引发社区抗议并导致工程延期,暴露了文化伦理盲区的现实风险。

(二)传统外语人才培养的短板

在涉外法治战略加速推进的背景下,传统外语人才培养模式暴露出三大系统性缺陷,直接制约了国家参与国际规则博弈的能力。首先,法律知识碎片化是首要瓶颈。国内高校外语专业课程体系中,法律相关课程平均占比不足8%,且多为《法律英语》《国际商法导论》等通识型课程,缺乏对WTO规则、跨境投资仲裁等核心领域的深度剖析。这种蜻蜓点水式的教学,使外语人才陷入语言通而不专、法律懂而不精的尴尬境地。其次,实践能力不足进一步加剧了供需错配。模拟法庭、涉外法律谈判等实战训练在多数高校外语专业中仍属“奢侈品”。教育部2023年《外语类专业教学质量报告》显示,仅12%的高校与涉外律所、国际仲裁机构建立联合培养机制,导致学生缺乏真实案例锤炼。最后,国际视野局限则从认知层面削弱了跨文化法律服务能力。当前外语专业对区域国别法律文化的研究仍停留在介绍性层面。这种认知短板直接导致中企海外投资项目因文化合规问题受阻。

三、涉外法治背景下外语人才培养路径

(一)课程体系重构

在涉外法治人才需求升级的驱动下,课程体系重构已成为突破传统培养模式瓶颈的关键路径。通过构建“基础层—核心层—拓展层”的三阶递进框架,形成“专业精深、实践导向、国际接轨”的复合型培养体系。

基础层作为能力奠基阶段,聚焦法律语言工具与跨法系认知框架的构建。如《法律英语》课程要突破传统词汇和翻译模式,可引入国际商事合同、WTO争端解决文书等真实语料,通过术语精讲、句式解构和文本仿写等训练,使学生掌握法律核心概念的外语精准表达。

核心层转向实战能力锤炼,以真实任务驱动重构教学场景。如《涉外合同审查》课程采用“案例库+模拟谈判”模式,学生需针对跨境并购、国际工程承包等场景,完成合同条款合法性审查、风险点标注及修改方案制定。《国际仲裁模拟》课程与ICC国际仲裁院、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合作,还原投资争端、货物买卖纠纷等真实仲裁流程,学生需完成

收稿日期:2026-1-9

基金项目:本文系2024年度广西高等教育本科教学改革工程项目(一般项目A类)“面向东盟‘外语+法律’复合型人才培养的创新实践——以广西财经学院为例”(项目编号:2024JGA328)的阶段性成果。

作者简介:黎慧婷(1989—),女,广西南宁人,广西财经学院副教授,主要从事区域国别学和国际教育研究。

证据清单整理、仲裁申请书撰写、庭辩策略设计等全链条训练。

拓展层致力于培养全球法律视野与职业竞争力。如《区域国别法律文化》课程聚焦“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通过“法律制度—宗教文化—商业惯例”三维解析,帮助学生理解如沙特《古兰经》教法对商业合同的影响、东盟国家外资审查中的“国家安全”界定等特殊规则。

(二)教学模式革新

在涉外法治建设加速推进的背景下,传统外语教学模式因学科割裂与实践场景缺失,难以满足复合型法律人才培养需求。以“华为诉美国政府案”等典型涉外案例为切入点,可构建“语言—法律—思维”三位一体的案例教学模式:学生需在精准翻译关键法律文本(如中美“国家安全”立法条款差异)的基础上,撰写法律备忘录论证美国行政令的程序瑕疵,并模拟国际仲裁庭用英语陈述抗辩立场。这一过程不仅强化了法律英语的应用能力,更引导学生从国际法规则、大国博弈逻辑等多维度剖析案件,逐步形成以法律为工具、以语言为桥梁的涉外问题解决思维,实现从语言技能到法律素养的质变。

跨学科协作是突破单一学科边界的关键路径。通过联合法学院、国际关系学院开设国际法与外交话语、跨国诉讼策略等工作坊,可构建“法律专家解析规则、国际关系学者剖析战略、外语教师指导表达”的协同机制。例如在“南海仲裁案法律反驳”教学中,法学院教师逐条拆解《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效力,国际关系学者揭示美国法律战背后的地缘政治意图,外语教师则指导学生撰写法律声明并模拟联合国发言。这种闭环训练,使学生既能精准运用国际法武器,又能洞察法律博弈中的权力关系,最终成长为兼具专业深度与战略视野的涉外法治人才。

虚拟仿真技术为涉外法律实践提供了沉浸式训练场景。开发涉外法律谈判VR系统,可模拟跨国并购、国际投资仲裁等高风险场景。学生佩戴设备后,需在虚拟法庭中与AI角色如外国律师、仲裁员等实时互动,完成证据陈述、补偿方案设计、争端解决机制选择等任务,系统根据表现生成能力评估报告。这种训练,有效缩短了课堂学习与涉外实务的距离,使学生能够在安全环境中积累经验。

(三)实践平台搭建

在涉外法治人才培养体系中,实践平台的搭建是连接理论与实务的核心纽带,通过校企合作、国际联合培养与法律竞赛三大路径,可构建立体化的培养矩阵。

校企合作方面,与涉外律所、跨国企业共建实习基地,能够为学生提供真实涉外法律事务的沉浸式训练场景。例如,学生可在涉外律所参与跨国并购尽职调查,协助起草英文版法律意见书。这种模式不仅强化了学生的法律英语应用能力,更使其熟悉国际商事规则与跨国法律服务流程,为未来从事涉外法律工作积累实战经验。

国际联合培养项目则通过资源互通打破人才培养的地理边界。与海外法学院开展“3+1”双学位合作,学生可在国内完成法学基础课程后,赴海外合作院校修读国际法、比较法等核心课程,并参与当地法律诊所、国际组织实习等活动。双学位项目不仅赋予学生双重优势,更通过学分互认、师资共享等机制,培养其适应全球法律服务市场的跨文化协作能力。

法律竞赛驱动模式以赛促学,通过高强度、高仿真度的竞技场激发学生专业潜能。例如在一些法律辩论赛上,在模拟南海仲裁案反驳中,学生需运用国际海洋法、国际条约解释规则等知识,用英语构建逻辑严密的抗辩体系,并与来自不同院校的队伍展开交锋。此类竞赛不仅锤炼了学生

的法律检索、文书写作与口头辩论能力,更通过与国内外顶尖法学院学生的同台竞技,拓宽其国际视野,培养其代表中国参与全球法律治理的自信与能力。

(四)师资队伍建设

引进具有涉外法律实务经验的“双师型”教师,是破解理论与实践脱节问题的关键。这类教师通常兼具律师执业资格或国际组织法律顾问经历,能够以真实案例为切入点设计教学场景。例如,曾参与跨国并购项目的律师可指导学生分析国际合同中的法律风险条款,或模拟国际仲裁庭辩论流程,将实务中的谈判策略、证据规则等隐性知识转化为教学素材。其丰富的实战经验不仅能提升学生的法律实务能力,更能通过案例解析传递涉外法律服务的职业伦理与行业规范。

外语教师的法律素养提升是打破学科壁垒的重要路径。需鼓励外语教师攻读法律硕士/博士学位或参与律师执业。例如,外语教师在系统学习国际法、比较法课程后,能够更精准地翻译法律文本中的术语差异,或在语言教学中嵌入法律思维训练,如指导学生用英语撰写法律备忘录、模拟国际法庭陈述。部分教师通过考取法律职业资格后,还可参与涉外法律实务项目,将最新行业动态反哺教学。

跨学科教研团队的建立则为师资协同创新提供了制度保障。通过联合法学院、国际关系学院等部门组建教研团队,定期开展教学研讨与课程共建,可打破学科壁垒,实现资源共享。团队还可共同设计涉外法律谈判VR实验、模拟联合国仲裁等创新课程,通过集体备课、联合授课、学生联合指导等方式,提升教学的系统性与前沿性。

四、政策建议

(一)将涉外法律外语纳入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外语科目

在涉外法治建设纵深推进的背景下,政策层面的顶层设计对优化涉外法律外语人才培养生态具有关键作用。建议将涉外法律外语纳入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外语科目,通过制度性安排倒逼法律从业者提升跨语言法律服务能力。当前,法律职业资格考试虽涵盖基础法律知识,但涉外场景中的语言应用能力尚未纳入考核范围,导致部分从业者在处理跨国并购、国际仲裁等事务时,因法律英语表达不精准、跨文化沟通障碍等问题影响服务效能。若增设涉外法律外语科目,要求考生掌握国际条约翻译、涉外法律文书写作、国际庭审辩论等核心技能,可引导法学院校在课程设置中增加法律英语、国际法与外语交叉课程比重,同时推动律所、企业等用人单位在招聘中明确语言能力标准。

(二)鼓励“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高校共建法律语言研究中心

鼓励“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高校共建法律语言研究中心,则是构建国际法律语言合作网络的重要举措。“一带一路”倡议涉及60余个国家,法律体系、语言文化差异显著,跨法律语言沟通需求迫切。通过共建研究中心,可整合中国与沿线国家高校在法学、语言学、国际关系等领域的优势资源,开展联合研究、课程开发、师资互派等合作。同时,研究中心还可作为人才培养基地,通过学生交换、联合培养、暑期学校等项目,培养既精通中国法律、又熟悉沿线国家法律语言文化的复合型人才,为“一带一路”法治化建设提供语言与法律双重支撑。

参考文献:

- [1]罗迎,朱超然.“一带一路”建设下涉非洲的法治人才培养模式探索[J].法学教育研究,2023,41(2):87-112.
- [2]王莹,廖杰茹.聚焦供需对接提升企业风险抵御力[N].法治日报,2025-7-3(7).

[3]康铭浩. 服务新质生产力的涉外法治外语人才培养探究[J]. 中国外语, 2025, 22(2): 17-22.

[4]余素青, 骆伟兰. 服务于涉外法治建设的新外语人才培养规划: 标准、方向与体系[J]. 当代外语研究, 2024(5): 69-79, 209.

[5]黎慧婷. 广西面向东盟的“外语+法律”涉外法治复合型人才培养的创新改革研究[J]. 湖北开放职业学院学报, 2025, 38(22): 1-2, 11.

[6]姚宏敏. 境外仲裁机构在中国内地仲裁的法律问题研究[D]. 上海: 华东政法大学, 2020.

Innovative Research on the Cultivation of Foreign Language Talents in the Context of Foreign-related Law Governance Construction

LI Hui-ting

(Guangxi University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Nanning Guangxi 530007, China)

Abstract: Against the backdrop of China's transition from a rule follower to a rule maker, the capacity for foreign-related law governance has become a core component of the nation's international competitiveness. However, there is currently a mismatch between the cultivation of foreign language talents and the demands of foreign-related law governance, as evidenced by insufficient law content in the curriculum and a lack of practical skills. This paper proposes enhancing the cross-cultural law service capabilities of foreign language talents by restructuring the curriculum into “foundational layer—core layer—extended layer”, innovating the “language—law—thinking” integrated teaching model, establishing practical platforms through university-enterprise cooperation and international joint training programs, and developing a “dual-qualified” and interdisciplinary faculty team. Additionally, it suggests incorporating foreign-related law foreign language into the law profession qualification examination and encouraging the joint establishment of law language research centers along the “Belt and Road” countries.

Key words: foreign-related law governance; foreign language talents; interdisciplinary cultivation; cross-cultural law competence

(责任编辑: 桂杉杉)

(上接第7页)

参考文献:

[1](美)凯斯·桑斯坦. 信息乌托邦: 众人如何生产知识[M]. 毕竞悦, 译. 北京: 法律出版社, 2008: 8.

[2](美)克里斯·贝尔. 打破社交媒体棱镜[M]. 李坤, 译. 杭州: 浙江人民出版社, 2024.

[3]蔡翠红, 管航. 算法权力影响人的安全机制分析[J]. 世界经济与政治, 2025(8): 38-68, 156-157.

[4]邓喆, 吕楚笛. 智媒时代精准思政破解“信息茧房”的深层逻辑与实践路径[J]. 思想理论教育, 2022(8): 79-84.

[5]王妍. 警惕网络“信息茧房”效应[J]. 人民论坛, 2020(11): 126-127.

[6]郑永廷. 思想政治教育学原理[M].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8: 280.

[7]周宣辰, 程倩. “信息茧房”负效应与网络思想政治教育引导作用探析[J]. 云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0, 19(6): 112-119.

[8]沈壮海. 思想政治教育有效性研究[M]. 武汉: 武汉大学出版社, 2016: 80.

Breaking the “Information Cocoons” in the Digital Era: Research on the Path Innovation of Youth Online Patriotism Education

LI Bao-jia

(School of Marxism, Tianjin Vocational Institute, Tianjin 300410, China)

Abstract: In online patriotism education for young people, the “information cocoon” exhibits a dual effect: it can reinforce young people's patriotic identity in specific contexts, yet its inherent closure and exclusivity may also lead to narrowed perspectives, cognitive rigidity and emotional polarization—thereby undermining the breadth, depth and effectiveness of patriotism education. Based on a systematic analysis of the internal correlation and operational mechanisms between the “information cocoon” and online patriotism education for youth in the digital era, this paper identifies practical dilemmas and core demands, and proposes an integrated “cocoon-breaking” innovation framework from four dimensions: content reconstruction, technological optimization, field expansion and subject empowerment. The study aims to advance the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of online patriotism education for young people within complex digital ecosystems and to guide them toward cultivating a rational, open-minded, steadfast and contemporary patriotic sentiment.

Key words: digital era; information cocoons; youth; online patriotism education; path innovation

(责任编辑: 陈思婷)